2015年厦门市工业设计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

距申报截止还有**12**天

 |  |  |

**申报中**

**政策类别：**企业工业设计知识产权

**资金级别：**市级

**主要扶持行业：**制造业, 其他行业

**企业规模：**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企业成立年限：**2年

**支持方式：**荣誉资格认定

**申报截止时间：**2015年12月19日

**归口部门：**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摘要**

　　2015年度厦门市工业设计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旨在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市场竞争力强的优势企业，对被认定为优势企业的，给予3万元经费资助，待考核验收合格后，再给予2万元资助。

**主要申报条件**

　　申报优势企业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企业负责人有较强的知识产权意识，重视知识产权工作。
　　（二）企业配备知识产权工作机构和专（兼）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有较全面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专利信息应用、专利保护方面有一定工作基础。
　　（三）企业拥有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10件以上。
　　（四）企业工业设计从业人员拥有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和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3名以上。
　　（五）设计成果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获得国内国际设计大奖（中国红星奖、德国红点奖、IF奖、美国IDEA奖和日本G-MARK奖）的可优先考虑。
　　（六）企业近两年无行政或司法程序认定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
　　（七）能够积极配合市知识产权局开展相关工作。

**扶持重点**

　　重点针对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工作有扎实基础，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参与市场竞争能力在本市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的工业设计服务类和制造类的企业。

**支持方式及金额**

　　市知识产权局为优势企业培育工作提供以下支持：
　　（一）开展宣传工作。通过组织各类活动，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开展针对性宣传，为我市工业设计优势培育工作的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二）提供培训指导。帮助培育企业加快培养高素质工业设计知识产权人才，每年根据企业需求，举办知识产权或工业设计业务专题培训班，邀请国内相关专家来厦授课，提高知识产权专职人员实务能力。
　　（三）支持优势培育企业申报市专利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四）提供信息服务和法律援助。组织相关专家深入培育企业开展信息服务活动，指导并帮助企业开展专利信息的应用；当企业遭遇侵权或专利纠纷时，指导做好应对，提供法律援助。
　　（五）提供培育专项经费支持。对被认定为优势企业的，给予3万元经费资助，待考核验收合格后，再给予2万元资助。

**申报材料**

　　申报优势企业须提交以下材料：
　　（一）《厦门市工业设计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请表》。
　　（二）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专利证书复印件。
　　（四）知识产权制度复印件。
　　（五）工业设计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和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
　　（六）申报前二年财务审计报表。
　　申报工作委托市龙山文创园（以下简称文创园）办理。企业申报材料报送文创园，同时提供电子件和原件，原件备查；文创园组织对申报企业进行初审；我局组织复审和情况核实，择优认定优势企业。

**联系方式**

市知识产权局
联系人：汤红军 电话：5077981
地址：厦门市长青路191号劳动力大厦13楼协调管理处
电子信箱:3154874920@qq.com
龙山文创园
联系人：徐欢
电话：5550715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龙山南路84号工业设计中心201室
电子信箱:1494382640@qq.com